



香港金融管理局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簡報會

2018年2月5日



1.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
2. 銀行監管
3. 金融基建
4. 金融市場發展
5. 外匯基金投資表現



# 2017年回顧

## 實體經濟

- 主要經濟體增長同時轉強

## 資產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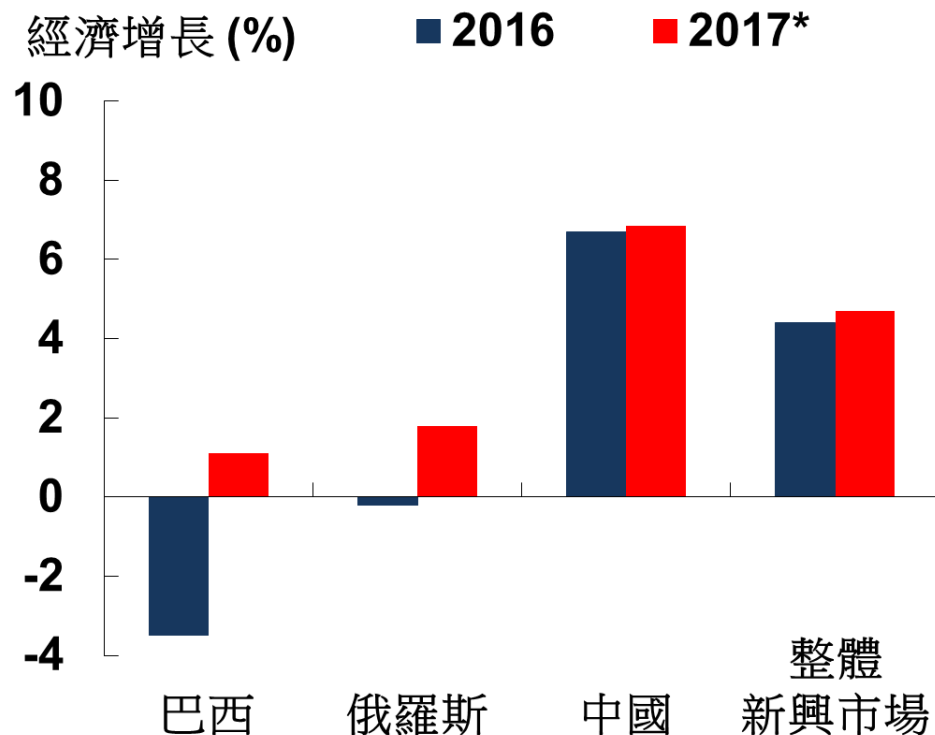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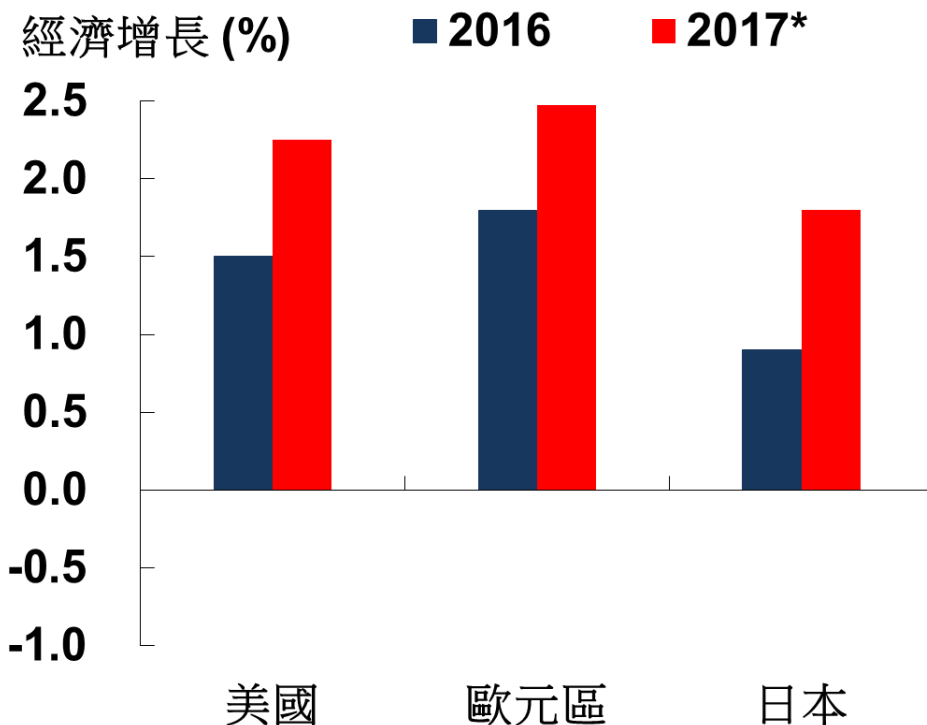
- 表現良好，股票市場屢創歷史新高

## 外匯市場

- 美聯儲加息三次並開始縮表，美元不升反跌



# 2017年回顧： 先進及新興經濟體增長同時轉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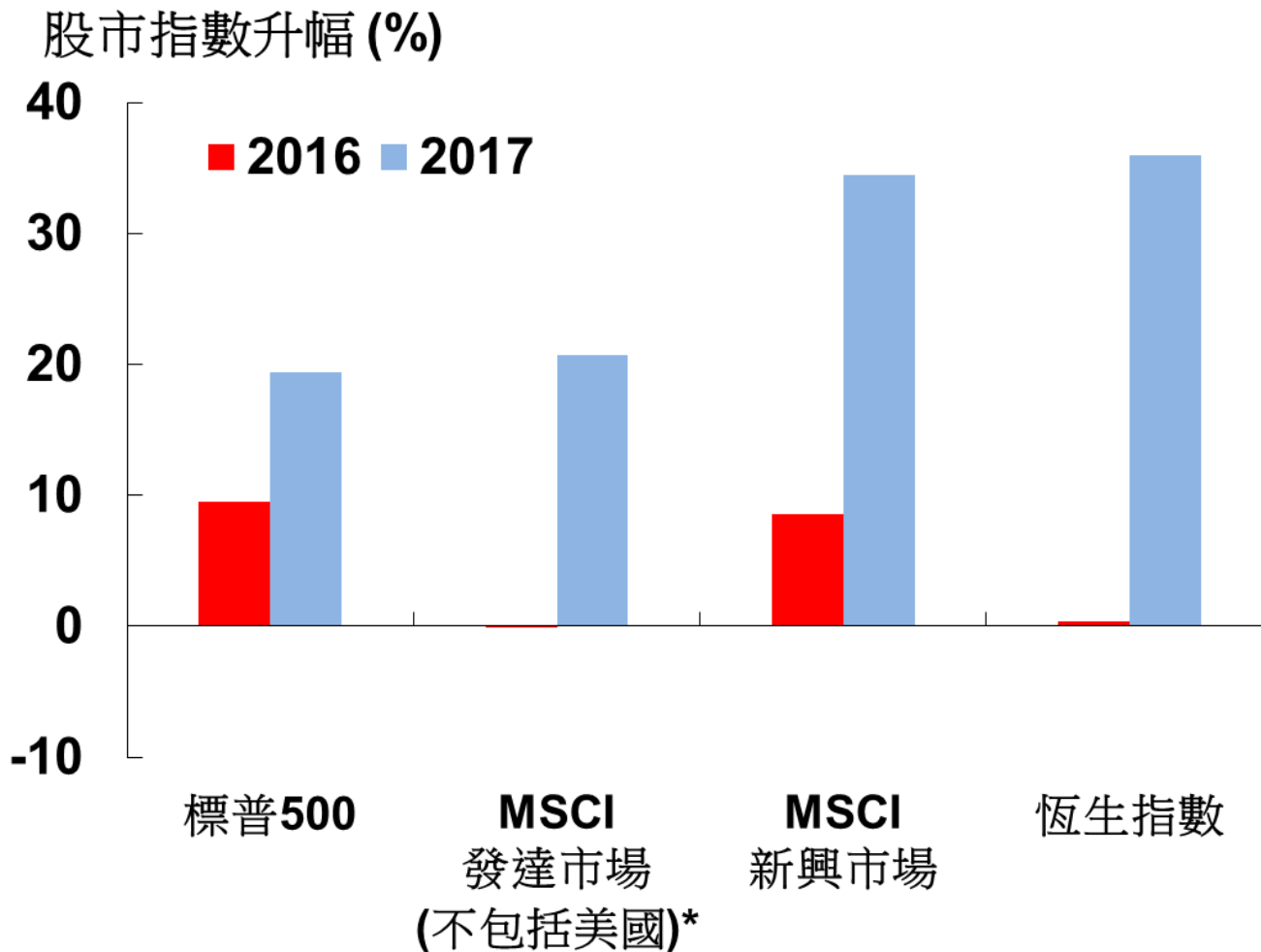


\* 美國、歐元區及中國的2017年增長率為實質數字，其餘則為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估算數字。

資料來源：CEIC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 2017年回顧： 資產市場暢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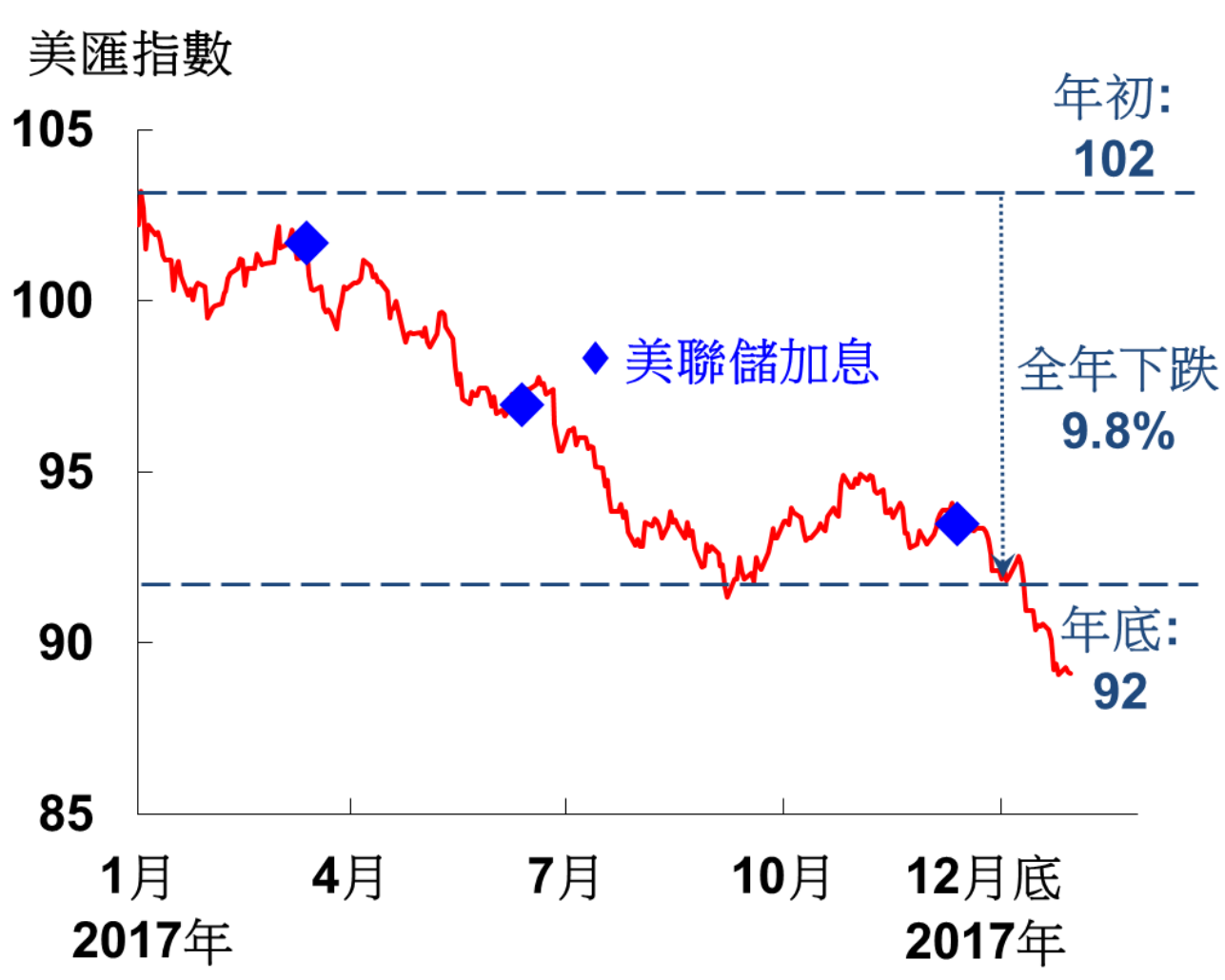


\* 即 MSCI 全球市場(不包括美國)指數。

資料來源：Datastrea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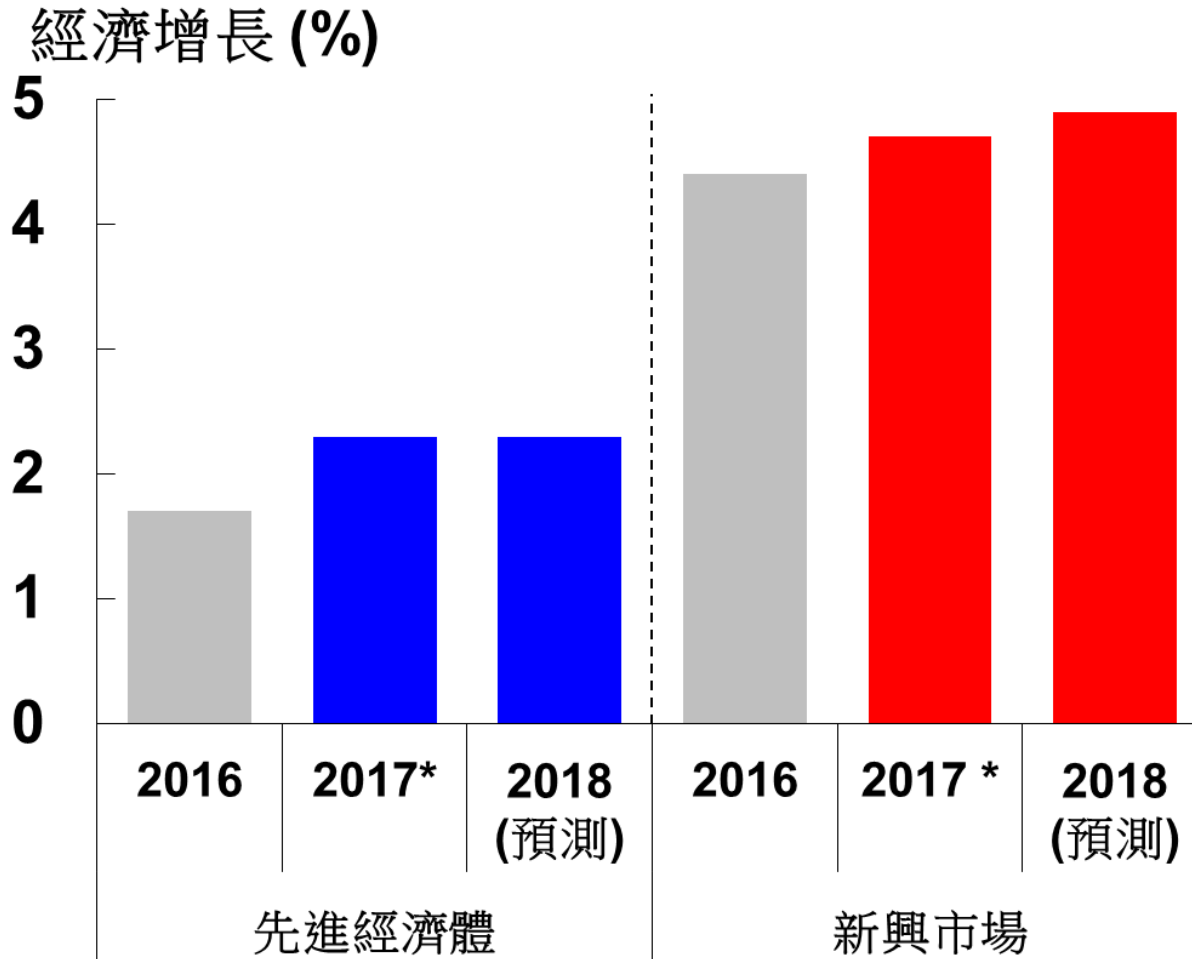


# 2017年回顧： 美元轉弱





# 2018年展望： 實體經濟增長可望延續



\* 2017年為估算數字。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 資產市場暢旺是建基於樂觀預期

- 目前市場的樂觀預期包括：
  - 實體經濟向好，企業盈利持續增長
  - 美國通脹持續低企，加上結構性變化，即使美聯儲利率正常化，利率仍比以往低
  - 在低利率成為「新常態」下，債券市場回報仍然合理，所以股市估值未算過份高
  - 貿易保護主義及地緣政治風險有限





# 利率風險因素

- 美國通脹壓力比市場預期大
  - 美國勞工市場趨緊
  - 美國減稅措施將刺激短期投資及消費增長
  - 全球經濟同步擴張令商品價格上升
- 美國稅改令公共財政赤字增加(10年增加1萬5千億美元)，可引致國債孳息上升
- 歐英日央行可能收緊貨幣政策
- 美國企業海外盈利回流或會收緊離岸美元市場流動性



# 貿易保護主義及地緣政治風險

- 美國政府的外貿政策可能影響全球貿易
  - 已退出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關係協議 (TPP)
  - 醞釀為北美自由貿易協定 (NAFTA) 重新談判
  - 對多種貨物徵收入口關稅 (如越南鋼材，加拿大木材及飛機，洗衣機及太陽能產品)
  - 限制外國投資者併購美國企業
- 地緣政治可能惡化  
(朝鮮半島局勢、中東政局不穩、英國脫歐、恐怖主義活動等)



# 中國內地：經濟發展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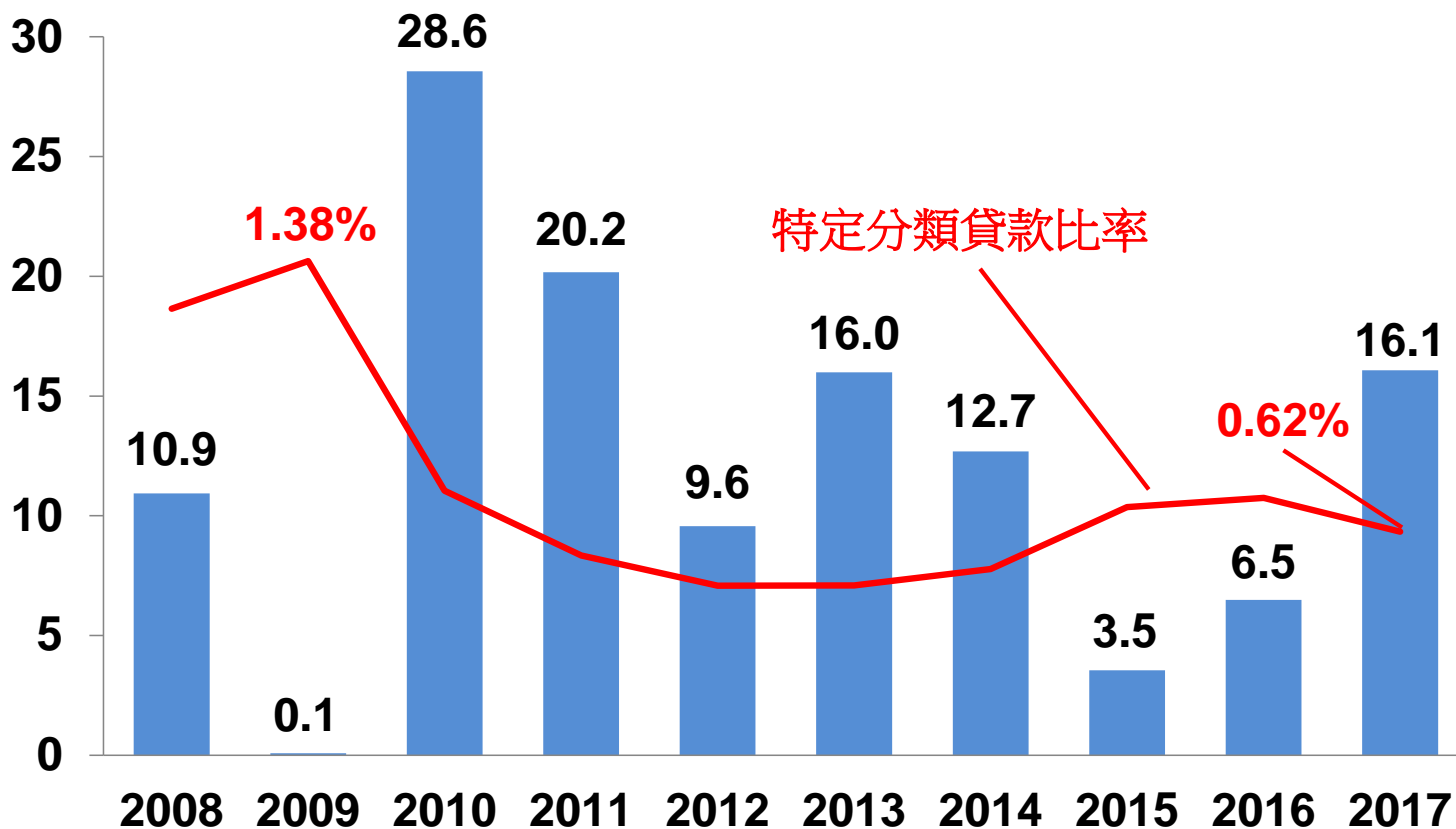
- 由強調經濟增速變為高質量經濟發展
  - 繼續推行結構性改革(深化國企改革、鼓勵科技創新)
  - 防範及治理環境污染
  - 促進經濟的可持續性和包容性發展
- 加強防範金融系統性風險
  - 防範樓市過熱風險，落實“房子是用來住，不是炒的”
  - 繼續做好去槓桿工作
  - 引導金融服務實體經濟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銀行信貸

信貸回復增速，資產質素維持在健康水平

整體貸款增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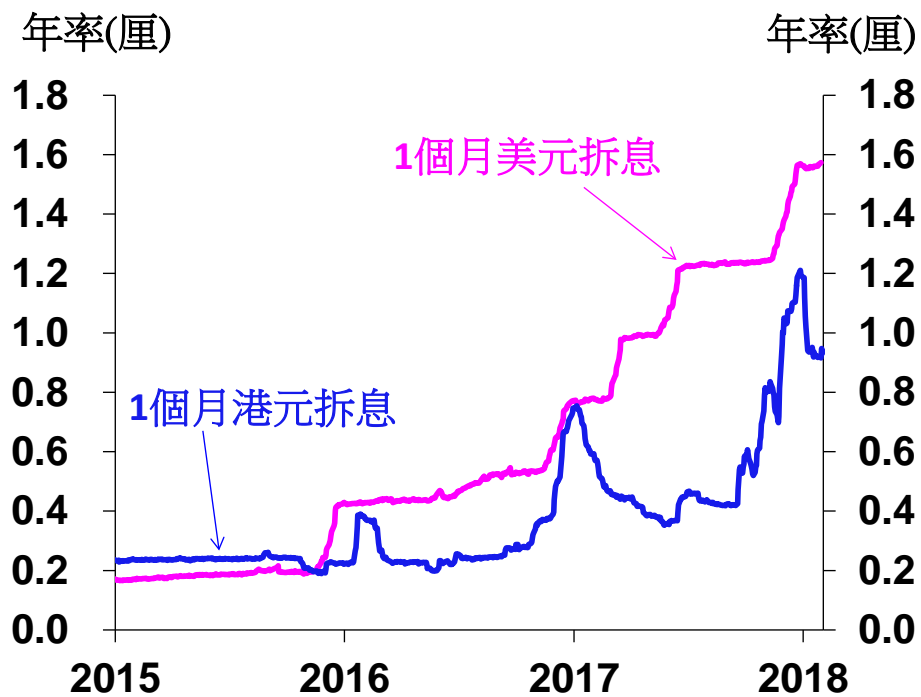


註：特定分類貸款比率只涵蓋零售銀行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港元市場

## 港元拆息上升及港匯轉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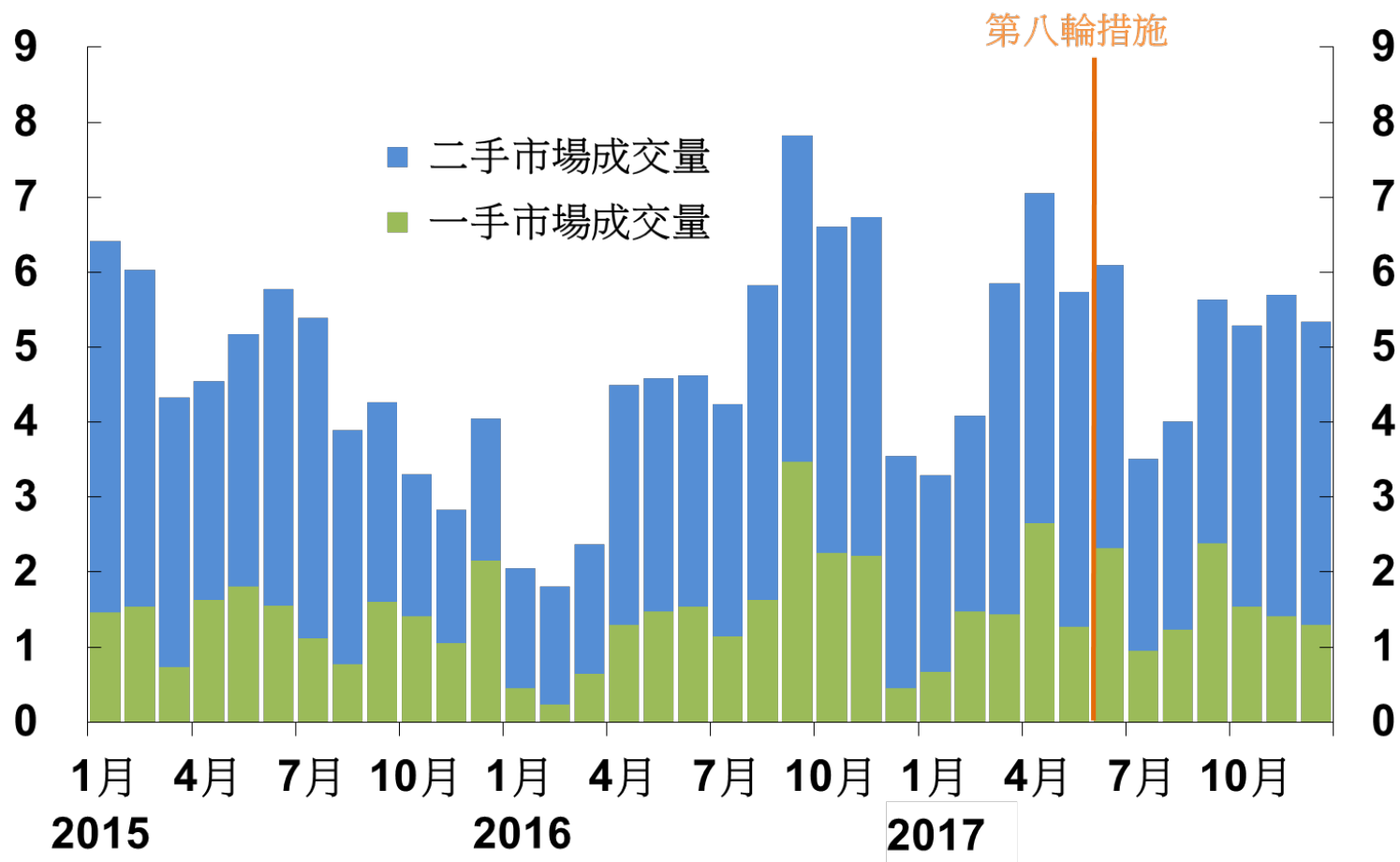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 樓市成交量回升

宗數 (千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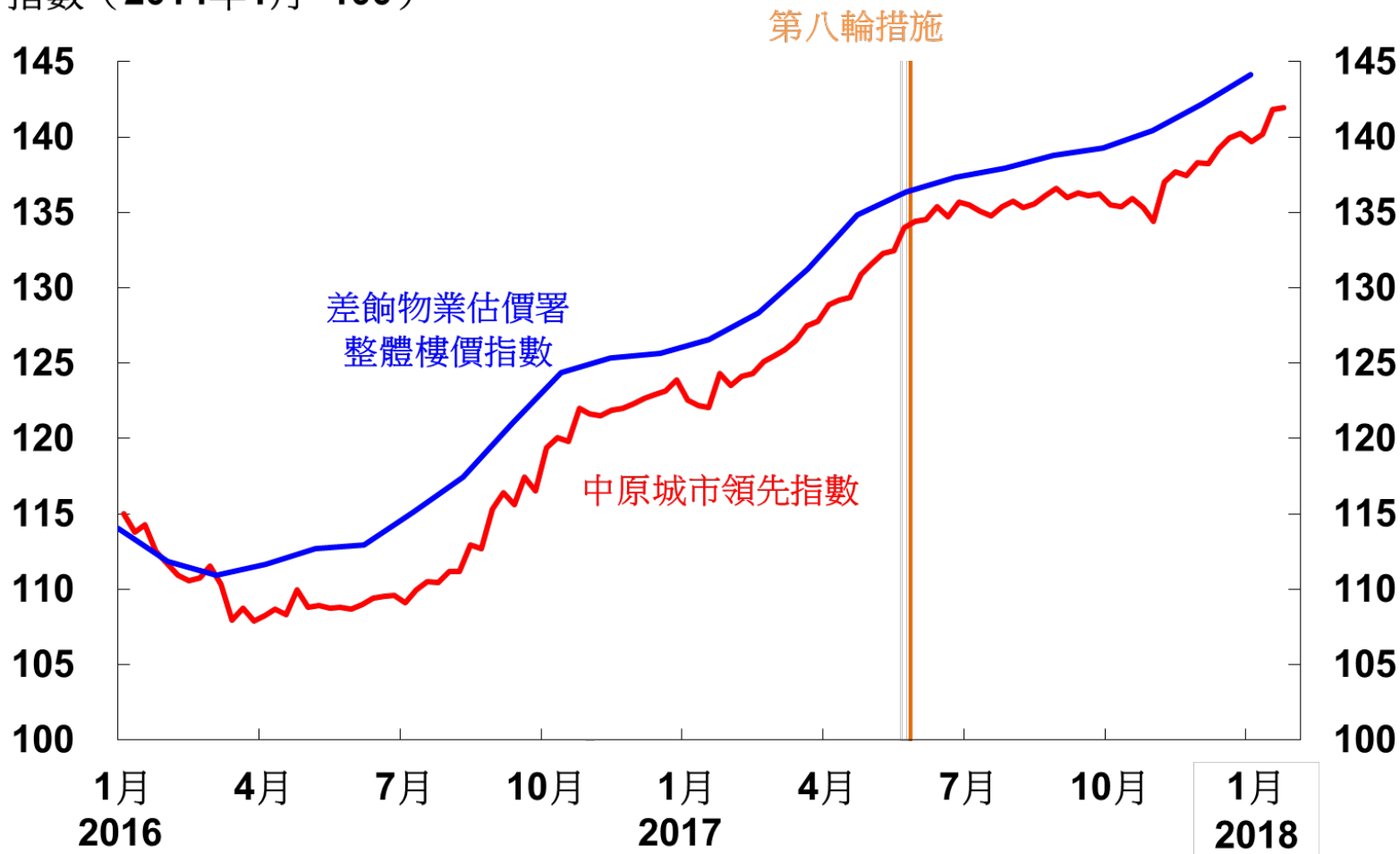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房地產市場

## 樓價持續上升

指數 (2014年1月=100)





#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總結

- 去年全球經濟持續改善及資產市場暢旺，香港樓市亦價量齊升
- 但資產市場估值高企是建基於對利率長期低企、貿易保護主義及地緣政治風險有限的樂觀預期
- 如實際情況與上述樂觀預期不符，市場會出現大幅調整
- 雖然市場瀰漫樂觀情緒，但大家不要過度借貸，應謹慎做好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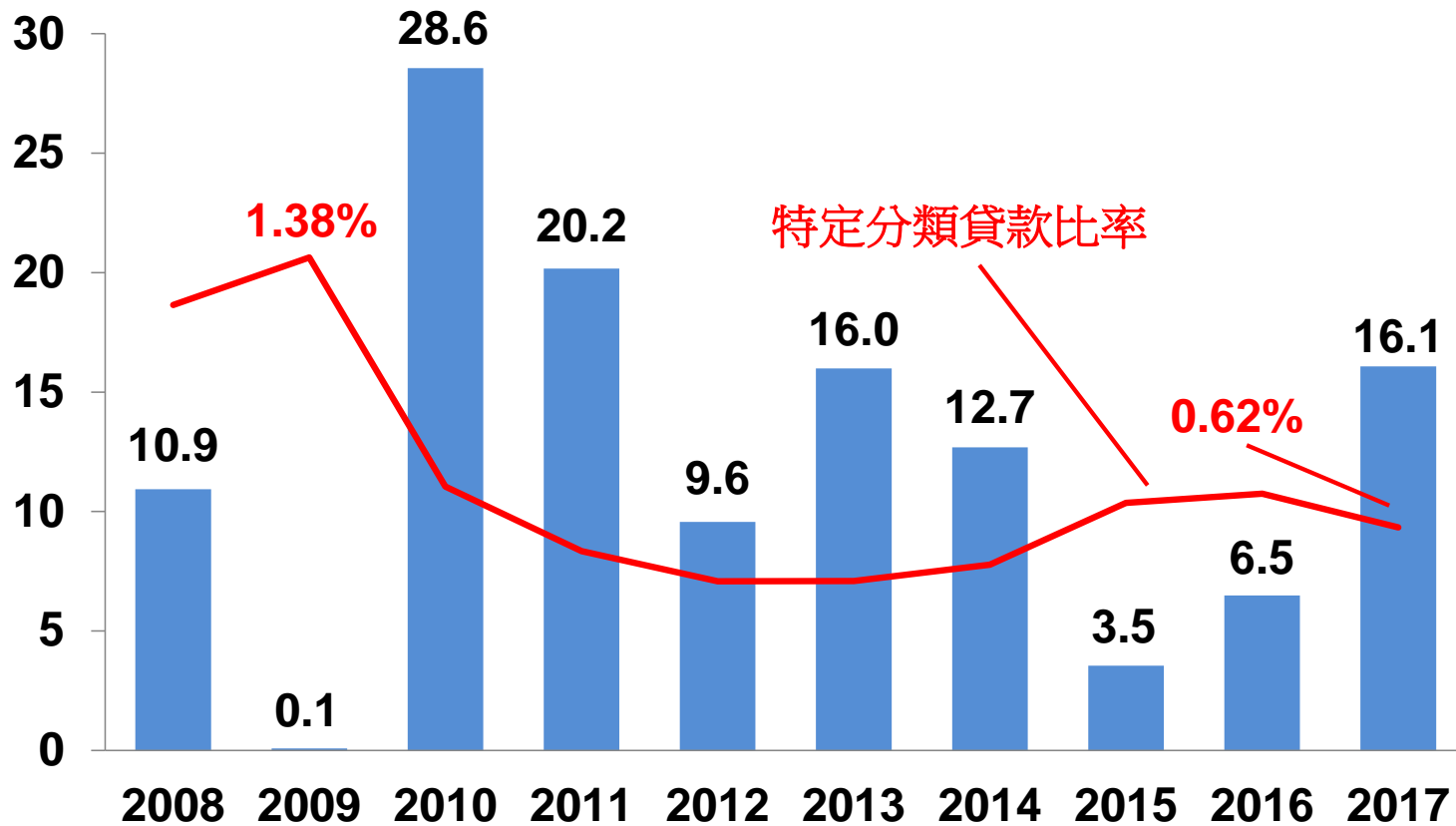
1.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
- 2. 銀行監管**
3. 金融基建
4. 金融市場發展
5. 外匯基金投資表現



# 銀行業的表現

信貸回復增速，資產質素維持在健康水平

整體貸款增長率(%)



註：特定分類貸款比率只涵蓋零售銀行



# 立法建議 (1)

- 《2017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修訂)條例草案》
  - 基於新技術的發展，優化金融機構進行客戶盡職審查的部分要求
- 正制定《金融機構(處置機制)條例》下的附屬法例和其他相關法例
  - 根據《處置條例》訂立適用於認可機構的吸收虧損能力規則，以及修訂《稅務條例》以釐清吸收虧損能力票據的稅務處理方法。公眾諮詢已於**2018年1月**展開



## 立法建議 (2)

- 《2017年銀行業(修訂)條例草案》
  - 《大額風險承擔規則》
- 《2018年銀行業(披露)(修訂)規則》
- 《2018年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
- 《2018年銀行業(指明多邊發展銀行)(修訂)公告》



# 智慧銀行

- 金融科技監管沙盒 2.0
- 引入虛擬銀行
- 「銀行易」



1.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
2. 銀行監管
- 3. 金融基建**
4. 金融市場發展
5. 外匯基金投資表現



# 快速支付系統

## 快速支付系統將於**2018年9月**推出

- 全面連接銀行和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
- 實時支付和結算
- **24x7**運作
- 多幣種 —— 涵蓋港幣和人民幣
- 可利用手提電話號碼或電郵地址收款
- 覆蓋個人和商戶
- 為不同支付方案訂定統一、共用的二維碼標準



# 金融科技的最新發展 (1)

## 開放式應用程式介面

- 正就框架諮詢業界

## 推出金融科技人才培育計劃 2.0

- 暑期創業營
- 深圳暑期實習計劃
- 「空檔年」全職實習計劃
- 畢業生計劃





## 金融科技的最新發展 (2)

### 進一步加強跨境合作

- 與深圳合辦金融科技創新獎
- 與新加坡合作開發「全球貿易連接網絡」，以互通兩地貿易融資資訊



1.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
2. 銀行監管
3. 金融基建
4. 金融市場發展
5. 外匯基金投資表現



## 離岸人民幣業務

- 債券通運作良好，逾**240**個投資者參與，日均交易額**20-30**億元人民幣，會繼續進行推廣和優化運作安排
- 人民幣資金池於**2017**年上半年有所下跌，但進入下半年已回升約**5%**至**6,184**億元人民幣。人民幣即時支付結算系統日均交易量維持約**9,000**億元人民幣的高水平
- 拓展海外人民幣業務合作，**1**月與瑞士簽署備忘錄開展多範疇金融合作；**2017**年**12**月召開香港與倫敦金融服務合作小組會議，深化基建投融资和金融科技合作
- 與內地當局和業界研究金融和銀行服務配套措施，支持粵港澳大灣區發展



# 發展香港金融平台

## 企業財資中心

- 積極接觸跨國和內地企業，宣揚香港作為亞洲區企業財資中心的優勢

## 發展在岸私募基金平台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成立工作小組檢討香港在岸私募基金平台的法律框架及相關稅務安排

## 推動綠色金融發展

- 將於6月舉辦以綠色債券為主題的大型國際研討會，提高香港的綠色金融國際地位

## 基建投融资

- 2017年12月，國家開發銀行借助IFFO平台的網絡在香港發行其首筆「一帶一路債券」



1. 香港金融穩定風險評估
2. 銀行監管
3. 金融基建
4. 金融市場發展
- 5. 外匯基金投資表現**



# 投資狀況

	← 2017 →			2016	2015	2014	2013
	(未審計)						
(億港元)	全年	下半年	上半年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
香港股票*	583	305	278	53	(50)	65	101
其他股票	802	401	401	286	71	337	718
債券	343	178	165	331	159	473	(191)
外匯#	535	192	343	(158)	(449)	(527)	16
其他投資@	<u>257</u>	<u>82</u>	<u>175</u>	<u>169</u>	<u>111</u>	<u>99</u>	<u>168</u>
投資收入/(虧損)	<b>2,520</b>	<b>1,158</b>	<b>1,362</b>	<b>681</b>	<b>(158)</b>	<b>447</b>	<b>812</b>

\* 不包括策略性資產組合的估值變動

# 主要為外幣資產在扣除匯率對沖部分後換算至港元所產生的估值變動

@ 包括長期增長組合持有的私募股權及房地產投資的估值變動

(上述數字為截至2017年9月底的估值變動，尚未反映10至12月份的估值)



# 多元化投資

於2017年9月底 (未審計)

資產類別	市值 億港元	內部回報率年率 (自2009年開始投資 至2017年9月底)
私募股權	1,411	13.5%
房地產	734	
總額	2,145	

註: 2017年年底已承擔但尚未提取作投資的總額為1,627億港元



# 收入及支出

(億港元)	← 2017 →			2016
	全年	下半年	上半年	全年
投資收入	<b>2,520</b>	<b>1,158</b>	<b>1,362</b>	<b>681</b>
其他收入	2	1	1	2
利息及其他支出	<u>(98)</u>	<u>(48)</u>	<u>(50)</u>	<u>(64)</u>
淨收入	2,424	1,111	1,313	619
支付予財政儲備的款項**	(235)	(121)	(114)	(331)
支付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金 及法定組織的款項*	(86)	(43)	(43)	(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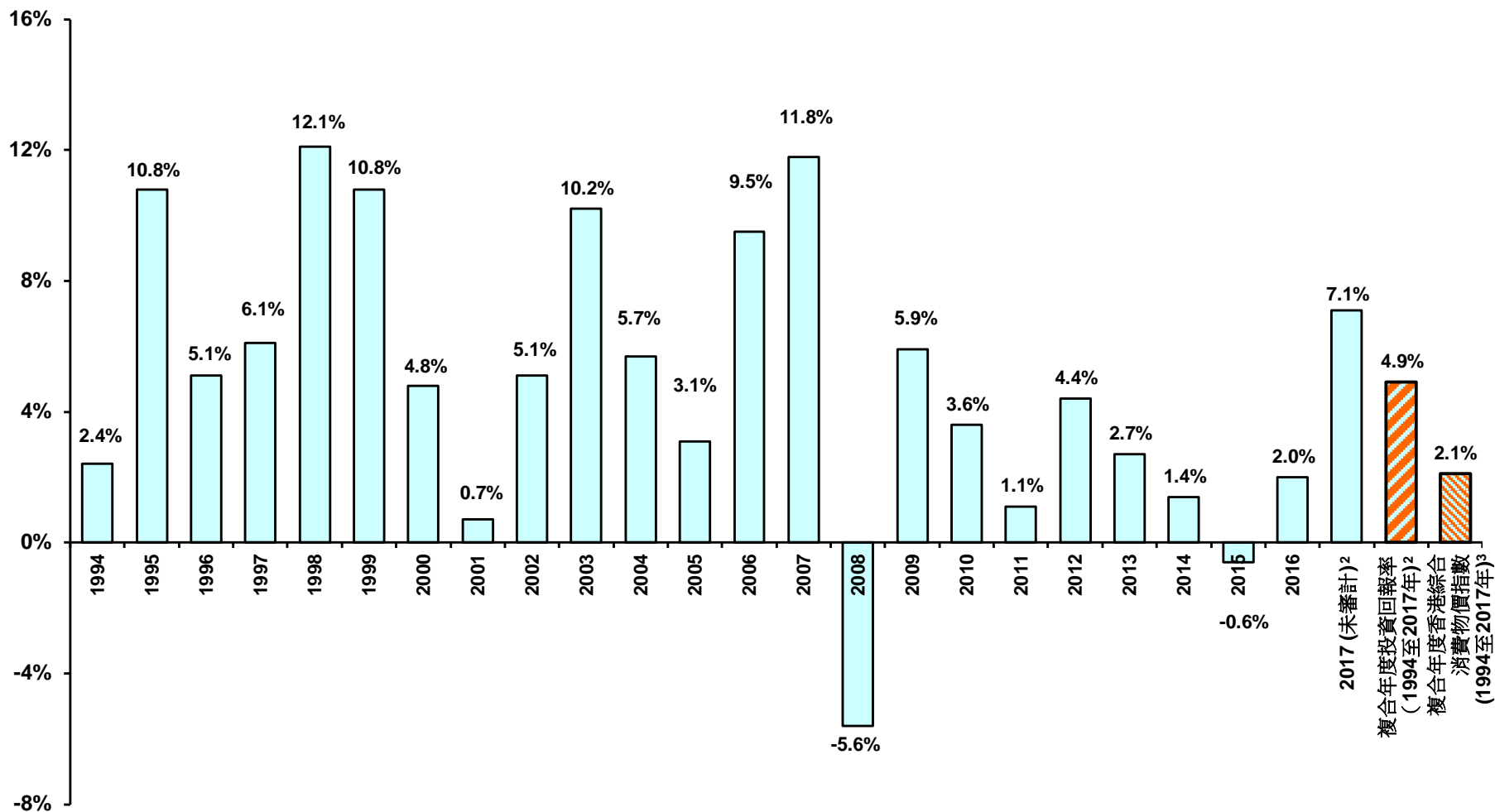
\* 2017年及2016年的息率分別為 2.8% 及 3.3%。

# 未包括2017年度應支付予未來基金的款項。有關數字需待2017年的綜合息率確定後方可公布。  
(2016年度綜合息率為 4.5%，支付予未來基金的款項為101億港元)





# 外匯基金的投資回報率 (1994-2017)<sup>1</sup>



1 投資回報率的計算不包括策略性資產組合內的資產。

2 有關回報率只反映長期增長組合截至2017年9月底的表現。經審計的全年回報率將於二零一七年年報中公布。

3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以 2014/2015 年為基期的數列計算。